

贵州省农村“三变”改革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黔三变办〔2017〕2号

关于报送上半年农村“三变”改革 工作相关情况的通知

省农村“三变”改革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根据省委改革办《关于开展2017年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省工作半年督察的通知》（贵改办发〔2017〕16号）要求，由省农委（省“三变”办）对全省农村“三变”改革工作推进情况进行自查，形成单独自查报告。为此，请各成员单位就今年以来助推“三变”改革有关情况进行自查，现就报送自查材料事宜通知如下。

请各单位对照3月2日全省“三变”改革现场观摩推进会精神和《贵州省全面推进农村资源变资产资金变股金农民变股东改革工作方案》（黔委厅字〔2017〕17号文件印发）要求，总结上半年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和成效、出台政策措施情况（8个机制建设情况），分析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的打算和建议。材料要有情况、有数据、有分析、有建议。材

料经单位负责人审核后,请于6月13日上午12点前反馈省“三变”改革办公室。

联系人: 赵 军 电话: 85288825 (传真)

邮箱: gzsncsb@163.com



省农村“三变”改革办公室(代章)

2017年6月9日

贵州省农村“三变”改革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17年6月9日印发

共35份(其中电子文档分送27份)